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9月07日至2025年12月06日止。

第 8385435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3月06日

商 标

仲景汉方

申 请 人 济宁元湃数据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山东省济宁市任城区仙营街道兴唐金茂大厦2007号房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自动计量器；半导体